

证券代码：836979

证券简称：惠民水务

主办券商：万联证券

包头惠民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免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7月13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徐保军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自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7人，会议由杨炳武先生主持。

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任命/免职原因

因杨炳武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成员数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人数和董事会日常决策工作的高质量开展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选举徐保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是本届的任期截止日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徐保军，男，1971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研究生学历。1993年

毕业于内蒙古农牧学院水利工程专业。1993年7月至2008年2月先后在包头市供水有限责任公司计量所、安全设备科、生产计划科工作；2008年2月至2017年12月先后任包头市惠民水务有限责任公司综合事务部部长、总经理助理、党支部副书记、纪检书记、工会主席；2017年12月至2018年1月任排水公司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；2018年1月至2020年6月任水务集团纪委办公室主任兼排水公司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免职/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选举徐保军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优化了公司治理结构的完整性，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，未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包头惠民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、《关于符合被提名为董事任职资格的书面声明》

包头惠民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7月14日